附件

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延考申请书

 财政局：

本人姓名： ，出生年月： ，

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 。

本人已报名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报考科目为：财务管理、经济法、中级会计实务（在已报考科目上“√”）。2020年度已取得财务管理、经济法、中级会计实务（在已合格科目上“√”）科目有效合格成绩，成绩： 分，准考证号： 。根据《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延期考试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因 不能参加11月13日-14日德宏考区组织的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特申请已报名的科目延期至2022年参考。

本人承诺：本人己经提交的所有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愿意承担虚假承诺的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申请人：（签字按手印）

2021年 月 日

管理部门意见：（签字盖章）

经手人：